百姓平安是我们最大的心愿

□ 刘玉培

又是一个无眠的夜晚，凌晨的月光皎洁而又美丽，轻轻洒在身上，与身旁的警灯交相辉映。从警以来，这样熟悉、美丽、安静而又忙碌的时光，我度过了无数次，每一次都有不同的感受。抬头望着天上圆圆的月亮，我们像两个老朋友不约而同地对望，我也仿佛听到了它无言的祝福。

想起了那年的除夕夜。我第一次没有陪家人过年，县城灯光璀璨，空气中到处洋溢着节日的喜庆和浓浓的年味，对于千家万户来说，“年味儿”就是家人团聚、共享天伦，就是走亲访友、聚会休闲，就是享受快乐、尽情欢娱……但是对于身穿警服、头顶警徽的我们来说，年味更多的是履职尽责、岗位坚守、守护平安，用“警色”点亮平安的“夜色”。那个除夕之夜，我在笔记本上写下了自己的感受：“第一次没能和家人一起过除夕，心里有点失落，但更多的是光荣和自豪，为了我的使命，为了警察的荣光”。后来，我才知道，很多同事经常都是年夜饭桌上缺席的那个。他们说：“选择了当警察，就意味着多了一份使命和担当。大年三十谁不想过得平安顺心，群众都指望着我们警察呢。我们年夜饭‘缺席’，正是为了平安‘在场’”。

想起了那年的破案攻坚。那年，一个潜逃26年的命案逃犯落网，战友凯旋时，我们都激动万分，26年的追捕、26年的等待、26年的付出，终于换来了这激动人心的时刻。26年，侦查人员换了一茬又一茬，但对案件的侦破工作从未中断，追捕凶犯的脚步也从未停歇。时间的流逝，可以让一个人从青丝变白发，可以卷走青春，可以带走年华，却改变不了警察“攻坚克难、锲而不舍，不破此案决不收兵”的铮铮誓言，尽管嫌疑人漂白了身份，尽管他躲在了千里之外的偏僻乡镇，尽管他狡猾地改变了乡音，但是终究逃不过正义的制裁。一身制服，一生警察。对于我们来说，世界上最动人的三个字不是“辛苦了”，而是“破案了”！那一刻，我深深感受到：人民警察一直在路上，在正义需要的每一个角落。

想起了我们巡逻值守的日子。头上是烈日，脚下是尘土，天气如同蒸笼一般，走一会儿汗水就湿透衣衫，可那一抹“警察蓝”却无畏酷暑，直面“烤”验，日夜坚守……在工作的每个日子里，一个个警营的“硬汉”和“警花”，用坚持和不懈诠释了警察的忠诚和担当，用行动守卫着百姓的平安。

灯光璀璨的夜幕下，人海中蓝色的身影依然在忙碌，无论风霜雨雪，我们从未停下过脚步，作为平安守护者，百姓平安是我们最大的心愿。

（作者单位：献县公安局）

晒草时节

□ 孟令伟

过了立秋，寸草结籽粒，也就意味着青草可以晾晒了。小的时候，每到这个时节，母亲便忙碌起来，抓住这个时节，晒青草。那晒干的青草，用途十分广泛，喂养生产队的牛马，或将干青草粉成糠，喂给鸡和鸭。母亲把晒干的青草，交到生产队挣工分，还会把多余的拉到市场上卖掉，能卖上50元钱，在那时可谓是家里一笔不小的收入。

每年的晒草时节，母亲会很早起床，先给一家人做熟早饭，趁着早晨天气凉爽，揣上干粮，拿起镰刀，推着小车便下地割草了。找好地块，母亲抡起镰刀，大刀阔斧地割青草，当一堆堆青草摆满了地面，再装满一推车后，母亲才会停下来，这时母亲才感觉到饿了，吃上几口干粮，擦干满脸的汗水，推着一小车鲜青草回家。

回到家，母亲顾不上休息，直接把鲜青草推到晒草的场子里，进行晾晒。接着又把前一天收割来的青草翻上一遍，这时母亲才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家，做午饭，吃午饭。到了下午两点左右，母亲又手持铁叉，来到晒草场，不停地翻腾着青草。随后，母亲又下地割草了，同样也是装满一小车鲜青草回家。天就要黑下来，母亲将干透了的青草垛到草垛上。将当天的草分成下午和上午的，第二天继续晾晒。

在晒草的时节，母亲不停地劳作，我家的干草积少成多，草垛由小变大。

晒草的时节，就怕秋雨绵绵。母亲时常备着塑料布，并关注着每天播放的天气预报，只要预报有雨，母亲就提前将草垛用塑料布封好，免遭雨淋。但暴雨也会突然来袭。记得一天深夜，突然电闪雷鸣，眼看一场大雨来临，母亲穿上雨衣，抱起塑料布，不顾一切地冲出家门，狂风暴雨中母亲硬是把草垛用塑料布盖好。晒好的干草没淋着，母亲却因为着凉，身体发烧，一躺就是三天。

由于母亲不辞辛苦，我家晒的青草又多品质又好。那时我们玩捉迷藏游戏，钻进我家的草垛时，会嗅到一股扑鼻的青草香味。而有的人家不把晒草当回事，狂风吹大雨淋，我们钻进这样的草垛，常闻到一股呛鼻子的发霉味。

每年差不多两个月的晒草时节，母亲抓住时机，割草、晒草、垛草、护草，忙个不停。一到冬天，地净场光，生产队开始收草，每家每户验草，母亲晒的草质量首屈一指，工值最高，一斤干草给3分工值。若把母亲晒的干草拉到集市上也能卖到最好的价钱。

一个晒草季节过去，两个月的劳累让母亲的身体明显消瘦了许多，但母亲用汗水换来的几千斤干青草，无论是交给生产队，还是到集市上卖掉，对我家来说都是一笔不小的收入。

（作者单位：盐山县公安交警大队）

我的书中世界

□ 刘兰根

我最早接触的书是图画书，那是在上小学前，当时我常住姥姥家，有一天，小姨带我去串门，我看到人家的炕头上有一本图画书特别好看，其中一幅图是几个妇女大笑的样子，我觉得很有意思，看到窗台上有一截铅笔，我就用小姨教过我的有限的几个字，在图片下方歪歪扭扭地写下：“笑下大牙来了。”小姨和邻居一家在外间屋说话，看到我半天没动静，进来一看我在书上写的字，几个人哈哈大笑，我觉得挺不好意思。

此后，我对图画书特别感兴趣，在外地工作的父亲买回来一本《小白兔与大灰狼》的图画书，被我们姐弟翻看了好几年。书的页数被我们翻得越来越少，最后只剩下薄薄的几张，内容我早已倒背如流，却还是乐此不疲，故事里的每一句话都被我重复念了无数遍。

后来，村里的供销社有一些图画书在卖，多是黑白的连环画，我们叫它小人书。小人书的内容很广泛，其中好多是电影的缩略版。这种小人书我们都是揣在衣兜里，有的同学上课偷看小人书，被老师没收的情况常有。谁家的小人书多，谁就有优越感，想看的去求着人家借，有时用自己的小人书换，如果是人家看过的还不行，还要用零食或其他玩具来交换，人家还要说上一句：“好借好还，再借不难！”

有一次，父母带我去县城赶集，在老城的集市旁边是新华书店，我好奇地走了进去。那屋子很大，里面的书架上摆满了书，除了我看过的小人书外，还有课外作文等，让我大开眼界。一本书最便宜的一毛多钱，那一次我挑过几本书后，立马觉得自己走进了一个新的世界。然而，父母并不常去县城，去县城也并不总是带上我，我去县城的机会一年也只有两次，去的时候，父母要给我买新衣、新鞋，需要我试穿，常常没有时间去到书店。

上中学后，我接触的书逐渐多了起来。那时候，我学会了骑自行车。一个星期天，我骑车到20多里外的县城新华书店，买回了几本书，在回来的路上，遇到了学校里一位老师，他问我自个儿到县城做什么，我只好实话实说“是来买书”。没想到这位老师对我大加赞赏和鼓励，他陪我骑行了一路，鼓励了一路。后来这位老师把自己的藏书送给我好几本，让我多读，并专门从新华书店买来适合我读的书送给我，老师每给我一次新书，就会让我谈一次对读过的书的体会，我认真回答，有时还要写下来交给他。有一次，老师在读过我写的读后感后，非常肯定地对我说：“你的水平有了很大提高。”这句话让我感觉像是受到了最大的奖赏。

“书卷多情似故人，晨昏忧乐每相亲。”读书是我生活中的重要部分。从乡村到小城，历经曲折，我却初衷不改，始终坚持着对读书学习的追求和热情。

我曾专门去到省图书馆、国家图书馆，在那里坐一坐，抽出几本书来阅读，感受身在异地、心在净土的宁静氛围。

如今，我的案头上各类书籍堆积如山，我出版过的两部书在触目可及的地方，书对于我，是滋养心灵的源泉。

（作者单位：衡水市冀州区公安局）

大山深处

郝贵君 作

（作者单位：涿鹿县公安交警大队）

城市书房

□ 王南海

旅行时，我总喜欢去各地的城市书房逛逛。这次去青岛，沿着繁华的中山路走不远，只见一个德式建筑，风情独具。在建筑的一角，开着一家城市书房，名为“良友”。在书房门口，两盏漂亮的小灯，几盆开放的鲜花，拾级而上，里面还有一个拱门。在拱门外侧，支着一些宣传木板，上面写着新书的签售信息。

推门而入的一瞬间，感觉到了丝丝清凉，更感受到浓郁的书香。前台摆有咖啡机，你可以点一杯咖啡，伴着书香，悠然坐上很久。很喜欢一扇古老的窗户旁的一个座位。一个木制小圆桌，几把扶手椅。洁白的地板，黄色的墙壁，黑色的窗棂。此时，手中翻动着书页，偶尔抬头，窗外的电车缓缓走过，独特的建筑风格，格外吸引人。

在黄色的墙壁上，悬挂着很多漂亮的油彩画。有美丽的栈桥，碧海蓝天，还有一条条小巷子，蜿蜒向前。每一幅都浓墨重彩，极具青岛特色。

书架很高，整齐地摆放着林林总总的书籍，古今中外，故事的，旅行的，纪实的，形形色色。在书架里，你抚摸着书页，香气淡淡，心情宁静。在书籍上，摆放着可爱的卡通玩偶，上书：每一本都值得阅读和深思。的确，书中有深邃的思想，散发着浓郁的人文情怀。

坐在高高的木椅上，窗子上摆放着香烛、鲜花，到处充满了浪漫的文艺氛围。就这样，突然爱上了这里。店家格外用心，在长吧台处，摆放的除了书籍，还有漂亮的陈列，如木雕、松果，还有来自大海的海星、海帆。到处是淡雅的色调，配上清雅的音乐，一切似乎配合得刚刚好。

在一处白色墙壁上，挂着上世纪三四十年代的美人图，美人明眸皓齿，顾盼含笑，格外迷人。时光呵，仿佛也停留在那一刻，似乎看书的人，定格在青春；一切的时光，也定格在历史中。书房里，还有一个不大的展台，经营着一些特色的文创品，诸如布艺的手袋。上面不仅有美丽的图案，还写着沈从文先生的话：“先生，他们说，青岛海与一切海都不同。”袋子背面，还印有一个男子独自站立海边的背影，似乎在思索着什么。

在书架的一角，我发现了一本游记，我慢慢地翻阅，仿佛走进书中的世界。窗外是古朴的建筑，窗内是一室书香，这种感觉真幸福。

青岛有很多独具历史的书坊，在老舍故居不远处就有一家，名为荒岛书店，创建于1933年。当年，老舍先生是这座书店的常客。闲暇时光，他常常来这里小坐。最为珍贵的是，老舍先生在创作《骆驼祥子》时，其中使用的一部分稿纸，也印着”青岛荒岛书店制”。如今，在这家书店的墙壁上，还展示着当年老舍手迹的图片，格外珍贵。

一处城市书房，也凝结着一个地域的风情。一处书房，也记载着厚重的人文和历史。喜欢这些地方，让人心境柔美，沉浸其中，物我两忘……

（作者单位：石家庄市公安局桥西分局）

那些年 那些暖

□ 赵春莉

时光匆匆流转，也不知是不是上了年纪的原因，越发喜欢回忆。回忆起刚到办公室工作的情景，仿佛就在眼前。那些暖，将普通的日子升华了，平淡的时光也染上了华丽的色彩。

我是2010年进入指挥中心办公室工作的，当时本来说是分到别的部门，主任觉得女同志心细还是留在办公室工作的好。这一留，我就留了十余年。刚开始，我只是个“菜鸟”，对公安工作中的专业术语并不了解，闹出很多的笑话。每一次，同事都给我不厌其烦地解释，渐渐的我也从“小白”变成了办公室的多面手。我经历的工作让我明白细节的重要之处。记得有一次，我负责会务服务，大家开完会，每个人都笑眯眯地看着我，看得我一脸蒙，后来主任和颜悦色地告诉我原因，原来市局通知穿常服，我就直接图省事，复制、粘贴后在分局网页发了会议通知。开会时，部门负责人都穿了常服，只有局长穿的是执勤服。后来，才知道，主任和我提了一声，让我在发通知时，写着装为执勤服。但是当时我没听清，发完通知后，也没和主任确认，结果主任通知局长穿了执勤服，直接造成了局长服装与大家的与众不同。事后，局长并没有责怪我。而这一件小事让我明白了，办公室工作无小事，要做到面面俱到。

档案工作升级开始时，因为时间紧，任务重，我们每个人每天都要加班到晚上十一二点，一到家倒头就睡。那可真是一段披星戴月的忙碌时光！我们每个人都干劲儿十足，每天工作都是连跑带颠，可是我们依旧微笑着，只为了更好地完成肩上的每一项工作任务。

最让我难忘的还是我们自己组织的春节晚会，我和几名同事献上了自排自演的节目，将晚会推向了一个小高潮。还别说，第一次登台还真有些小紧张，灯光聚焦，我连手心都浸出了汗，好在没有露怯。在一片欢呼和鼓舞的掌声中走下台时，我收到了同事们送来的鲜花和小礼品。那时，真的觉得是欢乐无限。其他同事表演时，我们就成了气氛组，不停地摇旗呐喊。

每每想起曾经的小小片段，都觉得有一份快乐记录在心底。其实，随着年龄增长，我的身体出现了各种问题，同事都不让我干太重的活；同事们在我生活遇到困难时，都会伸出援助的双手；我每年犯咽炎时，大家都让我当个快乐的“哑巴”，我的工作成了他们的；每次食堂有好吃的，先到的同事怕没有了，就先给我留一些出来，并微信通知我，赶紧下去吃饭……这些细微的关怀，都无时无刻不让我感受到温暖。我们不是家人，却亲如家人。有一些过往，当我们年轻的时候正经历时，不觉得温暖，但当我们懂得的时候，发现这些时光才是最暖心的存在。同时，我也更深切地体悟出：也许只有经过了时间的沉淀，才会喷薄出对过往的热情。

我是如此热爱着这个集体。十余年，走走来来的同事很多，每次相处了好久的同事升迁离开时，都觉得深深的不舍。我记得每个人带给我的那份温暖，我觉自己何其所幸，才会认识这些可爱的人。前几日，调走的一位领导发微信和我说，你写了那么多的文章，记得把我们曾经的美好瞬间记录下来。是啊！那些年，那些暖，让我的生活更加多姿多彩，是应该记录下来慢慢回味。

那些年，那些暖，让我的内心世界拥有更大的格局、更深的依恋和更多的温暖。

（作者单位：秦皇岛市公安局北戴河分局）